

刘大鹏 遗著 乔志强 标注

退想斋日记



退想斋日记

刘大鹏 遗著

乔志强 标注

退想斋日记

刘大鹏 遗著

乔志强 标注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太原井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9.625 字数: 482千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册

*

ISBN 7-203-01531-9

I·56 定价: 10.80元

前 言

《退想斋日记》的作者刘大鹏，字友凤，号卧虎山人、梦醒子，是山西省太原县（现为太原市南郊区）赤桥村人。生于1857年6月9日，卒于1942年8月30日（清咸丰七年五月十八日至民国三十一年七月十九日），终年八十六岁。他在三十四岁（1890年）时开始写日记，直到临终连续记了五十一年，现在尚存有日记四十一年。经过选辑、标点，并适当加以注释，成此《退想斋日记》。

刘大鹏生在清末，和当时的知识分子一样，幼年从师受业，读四书五经求取功名，1878年考取秀才，1881年进太原县桐封书院，次年又到省城太原的崇修书院读书，1884年中举人，以后1895、1898、1903年三次参加会试，均未中。他从1886年起，即在山西省太谷县南席村票号商人武佑卿家塾中任塾师近二十年，1914年后回到家乡太原县，当过县立小学校长，经管过小煤窑八、九年，并种有少量土地，他亲自督率子女参加田间劳动及经营。他一生没有做过官吏，基本上生活在晋中农村，对下层社会生活有较多接触；在地方上兴办过不少好事，曾募捐集资修葺晋祠殿宇以及附近道路，兴办过晋水水利，呼吁反对过当时的苛捐杂税，在地方上有相当的名望。所以在1908年山西省谘议局成立时，他由太原县推选，任省谘议局议员，民国以后担任过县议会的议长、县教育会的副会长、县清查财政公所经理和公款局经理等社会职务。在他几次会

试不得志以后，就用主要精力从事于撰述。除这部《退想斋日记》外，写了不少关于地方史志的著作，如《晋祠志》（1986年已由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晋水志》、《游绵山记》、《潜园琐记》以及一些诗文、笔记、杂记等。这些，当时都是手稿，未经出版。他的生平和著作目录，详见本书附录的《刘友凤先生碑铭》。

在他长达半个世纪的日记中，记载了不少有价值的史料，他写下许多当时当地农村情况，如气候、水旱灾害、祈雨活动、农业生产、农产品品种、产量、价格、雇工工价、赋税、差徭；大量的描绘了当时的民间生活及风俗，如岁时节日人们的种种庆贺、祭祀、演唱活动，结婚、订婚的各种程序、礼品、费用、婚龄和礼节，同时真实而具体地揭示出旧社会妇女在经济、政治、社会生活上的不平等遭遇。如1918年5月15日他的日记记载说：

“里中有寡妇二十余岁，于前数日再醮，姑家得钱三百二十千文，娘家得钱一百千文，此外村礼、社礼、媒妁等钱又费数十千文，合共出五百千有奇。”一个妇女就如此被商品一样地出卖，而她本人竟作不得主，也得不到一文钱。又如1922年6月15日他记载说：“里人刘金牛之祖妾于昨日死，来求予作讣闻帖。予告来人曰：妾虽年六十有八，并未有所出。据丧礼，有所出则儿为期服，无所出则无服矣！此帖予不能出稿。”六十多岁的祖母死了，就只因为她是“妾”的身分，就没有发讣闻的资格。《退想斋日记》中这类资料很多，虽不是出自作者的本意，但却揭示出当时妇女受歧视之严重情况。同时，《日记》对民间丧葬礼俗、辛亥革命后的剪辫、放脚、民间服饰、饮食、宴客习惯、新式建筑物、当时交通工具以及开始演电影、骑脚踏车、火车、汽车及种牛痘等社会新情景都有描述。此外，对社会生活的风貌也有记载，如村镇集市贸易，他在1897年10月18日记述说：“〔太谷〕阳春会上十分热闹，卖货物者甚多。绸缎棚一巷、估衣棚一巷、

羊裘棚一巷、竹木器具棚一巷、车马皮套棚一巷。其余，磁器、铁器、纸张棚虽不成巷，而亦不少。此外，杂货、旧货小坛〔摊〕不可胜数。去赶会之车辆约有数千乘，可谓之大会矣。”可以想见当时集市贸易熙熙攘攘之情景。另外，《日记》对当时瘟疫的发生、死亡情况、盗贼劫掠等灾害也都有描述。

较为引人注意的是《日记》中记录了清末农村中种植、吸食鸦片带来的灾难。对鸦片以及后来其它毒品的危害记述很多，很具体。举1892年所记几例可见一斑：“当今之世，城镇村庄尽为卖烟馆，穷乡僻壤多是吸烟人。约略计之，吸之者十之七、八，不吸者十之二、三。”虽说这个估算有些夸张，但已见危害之大。他描绘一个鸦片吸食者说：“有四旬余岁，面目黧黑，形容枯槁，发长数寸，辫卷如毡，衣裳蓝缕，神气沮丧。”记述了一个鸦片吸食者行窃、卖妻鬻子的惨状。他还回忆农村种植鸦片情景，在光绪初年，鸦片“吾乡尚不敢多种，不过于偏僻之处种些。至戊子、己丑间（1888、1889年间），加征厚税，明张告示，谓以不禁为禁，民于是公行无忌，而遍地皆种鸦片烟。”（1893年7月8日日记）在他的日记中大量勾画的当时这一社会问题，使人怵目惊心。

《日记》作者虽是一个封建文人，但对旧社会的一些社会不平也作了不少记叙，1892年9月22日他记述一件士绅霸道的事情说：“吾在太谷县西街，见一大车与一轿车争路，大车所载者重货，轿车只坐二人，一人儒冠儒服，喝令其车夫将大车车夫痛打，大车车夫始犹支架不让，旁一人告之曰：此某孝廉车，而喝令者即是孝廉，汝曷不退之。若不退，定将汝送县，再吃大亏。车夫闻之，鼠窜而退。”他的《日记》中对贪官污吏、苛捐杂税记载更多，例不胜举。对清末的“捐纳”也有叙述如下：“光绪辛丑，为赔洋款，捐纳实官大减成数。以二、三千金而得道府者有之，以千金而得州县者有之，以四、五百金而得同、通、大使、州判者有之，以二、三

百金而得府经、县丞者有之，以一、二百金而得巡检、典史、主簿、吏目者有之，以百八十金而得教官者有之。”（见《桥梓日记》）在作者的笔下也展开了清末民初农民凄惨生活的画面。如1893年2月10日写道：“今日午后，余去邻村访友，有一人负四、五岁小儿，卖与邻村农家。”他也记载过人民群众对清朝政府的反抗斗争。1892年5月24日，他在省城太原亲眼看到：“午后，忽有百姓为群，约有五、六百人共赴巡抚衙门喊冤。皆云：此时旱魃为虐，吾齐山人，俱不聊生，而吾阳曲县官催科愈迫，每两银以八千钱为限。吾等赴县署鸣冤，而县官置之不理，遂赴府署伸理，而知府亦然，无奈始赴大人辕下。”1893年8月25日还记载：“〔太原县〕小店镇刘仙洲言：伊村粮店皆闭门不做生意。询之，乃因县尊奉上宪命，从斗行起钱，以备荒年，每斗粮起三文钱。”这实际上是当时商民的罢市活动。到了辛亥革命前，人民群众对清政府十分不满，他记载了当时的各种苛捐杂税之后也提出：“所到之处，人心莫不思乱，每闻人谈论，动辄曰：世道如此，不若大乱之好也。虽系愤激之言，究见人心离散矣。”（1903年2月23日）这些片段都反映出清末社会动荡不安的情况。

由于《日记》作者自身的经历，他记述科举考试颇为详尽，除日记有记述外，还专门有《乙未公车日记》、《戊戌公车日记》、《桥梓公车日记》三种，现只存《乙未》、《桥梓》二种，都是他的亲历。不但录存了考题，而且绘制有会试卷面、履历格式，描述了试场情状。对于书院生活以及后来的学堂都有记事。至于对当时的历史事件，甲午中日战争、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北洋军阀混战、抗日战争初期，在《日记》中都有反映。有的是得之传闻，也有的是目睹亲历，既显现了作者的态度，也反映了民间的情感。总之，《日记》的涉及面十分广泛，从作者的视野和角度反映了这一个时代的各个方面。

读者也会注意到，由于时代和社会生活的局限，《日记》中刘大鹏的封建保守思想是显而易见的。如对科举制度的眷恋不舍，对初建立学堂时的不满，甚至有一段日记中反映出他对清朝的某种留恋与对民国的不满；又如对封建伦理道德的追念与对各种新事物的摒弃，日记中对铁路、对使用阳历都在开始时有相当的抵触情绪；《日记》中还夹杂着不少迷信的、错误的或是当时社会误传的东西。对于这一些能勾勒出那个时代封建文人思想侧面的资料，我们在选辑《日记》时，没有完全不选，而是酌量留存，尤其是在一些事件的叙述中夹杂了这样一些议论，就只好连叙述文字一齐录存了下来，以存实况。当然，我们应当透过这些落后的不正确的议论来分析研究那个时代以及那部分人的思想面貌。

我们将现存的这部日记选辑了史料价值较大的部分，以原来的年代编排，将阴历月日换算成阳历月日附注于后，并对原文作了一些必要的注释，明显的错字衍文也作了更正。《日记》中原有的注释，使用（ ），辑点者的注释与更正，使用〔 〕，对原文看不清或缺损的字，以□来代替。

这部《日记》的辑点既成，应山西人民出版社古籍整理编辑室同志们的好意，公诸广大读者，对研究我国近代史和社会史可能是有些用处的，在辑点工作中错漏的地方一定难免，恳切希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对于曾协助过我完成这一工作的池秀云、行龙、王先明诸同志，在此致以诚恳的谢意。

乔志强

1987年春于山西大学历史系

退想斋日记目录

前 言	(1)
一、光绪十七年日记	(1)
二、光绪十八年日记	(2)
三、光绪十九年日记	(18)
四、光绪二十年日记	(29)
五、光绪二十一年日记	(37)
六、光绪二十二年日记	(52)
七、光绪二十三年日记	(67)
八、光绪二十四年日记	(78)
九、光绪二十七年日记	(89)
十、光绪二十八年日记	(105)
十一、光绪二十九年日记	(119)
十二、光绪三十年日记	(132)
十三、光绪三十一年日记	(139)

十四、光绪三十二年日记	(148)
十五、光绪三十三年日记	(157)
十六、光绪三十四年日记	(165)
十七、民国二年日记	(175)
十八、民国三年日记	(190)
十九、民国四年日记	(204)
二十、民国五年日记	(224)
二十一、民国六年日记	(239)
二十二、民国七年日记	(255)
二十三、民国八年日记	(270)
二十四、民国十年日记	(286)
二十五、民国十一年日记	(295)
二十六、民国十二年日记	(305)
二十七、民国十五年日记	(313)
二十八、民国十六年日记	(351)
二十九、民国十七年日记	(365)
三十、民国十八年日记	(380)
三十一、民国十九年日记	(402)
三十二、民国二十年日记	(420)

三十三、民国二十一年日记·····	(438)
三十四、民国二十二年日记·····	(468)
三十五、民国二十三年日记·····	(480)
三十六、民国二十五年日记·····	(494)
三十七、民国二十六年日记·····	(503)
三十八、民国二十七年日记·····	(520)
三十九、民国二十八年日记·····	(539)
四十、民国二十九年日记·····	(550)
四十一、民国三十年日记·····	(564)
四十二、民国三十一年日记·····	(577)
四十三、乙未公车日记·····	(592)
四十四、桥梓公车日记·····	(604)
四十五、刘友凤先生碑铭·····	(613)

光绪十七年〔1891年〕〔注1〕

十二月初一日〔12月31日〕

五戒（自记）

戒多事，多事则致侮；戒多言，多言则招尤；戒多动，多动则得咎；戒多欲，多欲则纷心；戒多费，多费则受困。

七征（自记）

征自惰，惰则事难成；征自傲，傲则讨人厌；征自是，是则行多乖；征自欺，欺则心不安；征自满，满则祸随至；征自怒，怒则定伤生；征自忽，忽则必多侮。

十求（自记）

求阴阳之和；求人情之厚；求风俗之敦；求父母之欢；求心术之正；求品行之端；求德业之进；求益友之多；求幽独之安；求身体之壮。

八本（记在昨）

以谦退为保身之本；以安祥为处事之本；以涵容为待人之本；以洒脱为养心之本；以不求为敦品之本；以退想为快乐之本；以耐烦为进德之本；以澹泊为养生之本。

十二月初二日〔1892年1月1日〕

馆中记〔注2〕

〔注1〕按《退想斋日记》始于光绪十七年，本年只记有十二月初一、初二两天，全文照录。

〔注2〕时，作者任塾师于太谷县南席村票号商人武佑卿家。

程子曰：天地之间，只有一个感与应而已，更有甚事。由此观之，以善感则善应之，以恶感则恶应之。感应之理，丝毫不爽。即以耕种言之，种豆则豆生，种麦则麦生，断无种豆得麦，种麦生豆之理，此人所易知者也。

天地生人，其性本善，而有言性恶者，何也？其或有所感而发欤？抑真见性恶者而言之欤？如以有感而发，其说尚有可原，若真谓之性恶，岂非害天下万世者乎！圣人教人，只言性善，犹恐人入于恶，若言性恶，何能使人转向善也？凡人之情，趋于恶则易，趋于善则难，人苟以善自治，虽至恶之人，亦可移之从善，圣贤千言万语，非恐人之自暴自弃也耶？

光绪十八年〔1892年〕

正月十五日〔2月13日〕

自记 馆中记

天地之间只有一个伦理，伦理者，维持天下万世之大纲也。所以圣贤教人，首重明伦。盖伦理明则天下治，否则天下乱，古来弑君弑父之人，何一非不明伦理之人乎？

四月二十三日〔5月15日〕

省垣崇修书院记〔注〕

昨在路上，闻行路之人，皆云：时势险阻，人心叵测。余询之，曰：昨日向晚，此路某处，有一车被贼人将骡抢去二匹，约

〔注〕其时，作者就读于太原崇修书院，这天日记记于书院。下同。

值百千有余钱。余始闻之，忽然惊，既又慨然叹曰：当日街西山，行人交错之时，而贼人竟敢行劫，概肆无忌惮，果时岁之不丰欤？抑教化之未善欤？如此等事，真令人莫解。

四月二十五日〔5月21日〕

太守开棚考试太原府属童生，余长子玠应试，余为廩保。四鼓而起，率玠与同乡朋友共赴府署，听候点名。至则遇外县旧友，有为廩保者，有送弟子应试者，共叙寒暄，相谈衷曲，真乃洒脱之至。

四月二十六日〔5月22日〕

崇修书院记

稟见山长张公甫光夫子，而夫子示我以用功之法，认理之规。余乃觉前日所穷之理，实多茫昧。

乙丑会友寿阳张子聪言，庚寅〔1890，光绪十六年〕进士谷如墉，凡事皆俭，独归家不然，所乘必骡拖轿，费钱十余千，若骑马坐车，不过费三、四千钱。疑者询之，进士答云：余所乘拖轿，盖为看书计耳。余闻之，不禁叹其识见之高。

四月二十八日〔5月24日〕

早饭后，太守挂榜，余子玠名列第三十八名。

二十四日〔5月20日〕午后，忽有百姓为群，约有五、六百人，共赴巡抚衙门喊冤。皆云此时旱魃为虐，吾齐山人，俱不聊生，而吾阳曲县官，催科愈迫，每两银以八千钱为限。吾等赴县署鸣冤，而县官置之不理，遂赴府署伸理，而知府亦然，无奈始赴大人辕下。抚宪乃许今日开仓赈济，众乃散归。不知今日赈济否？

五月初六日〔6月1日〕

上天不雨，悉由风俗之奢靡，人情之浇漓。当此之时，有司民之责者，皆祈求雨泽，只闻其此庙拈香，彼寺礼拜，概未闻其行一善政。以余言之，与其虔心祈祷，何如多行善政，庶可邀上天之恩泽也。

五月初十日〔6月4日〕

去秋至今，雨泽甚缺，虽三月二十六、七日〔4月22、23日〕下三、四寸，亦不济事。立夏以后，芒种以前，正是播种之期，而上天概无一点雨泽，望慰三农，天意果何如也，果欲杀斯人欤？抑亦旱而示警欤？吾意斯时，人争夸诈，俗尚奢华，上天不雨，欲人之知自责耳。但目下人心慌乱，粮价日增，丁男妇子，啼饥者多，亢旱如此，能无憔悴。

五月二十六日〔6月20日〕

省中记。由榆次到省应试，书院记。

榆次大会由来久矣，父亲大人每年于五月廿三、四日由太谷铺中即去榆会，昨日余由家去榆会，以为父亲大人，定当在榆，不料尚在太谷，意殊歉然不乐，于是由榆次到省应试。

五月二十七日〔6月21日〕

昨日路上，见田野之中，有苗者甚少，间或有之，不过初出地皮，而农家皆郁郁不乐，但云上天不雨，吾等何以为生？

六月十五日〔7月8日〕

家中记。

昨日己刻，宗师大人奖赏生童，余亦与焉，勉励士子以根底

之学，不可徒攻时文，兼以敦品为谕，以嗜好为戒。可见宗师大人，望士子之心殷也，特患诸生闻宗师之言，以为此皆老生常谈，而不遵行之，以负宗师勉励之心耳，言念及此，能无佩服之不忘。

六月二十一日〔7月14日〕

未刻又雨，彻夜不停。

去年至今，概无一场饱雨，所以粮价日增，油价亦贵，而杂粮之中，麦子更胜，白面每斤价六十文，虽不敌〔光绪〕三、四年遭荒之价，而人民亦觉其甚苦……。

六月二十二日〔7月15日〕

人情厚薄，于事为之际即见之。去年秋，余姨母仙逝，贫无以葬，一切殡葬花费皆其侄营办。余往吊之，邻里皆称赞其贤，余亦叹曰：“此人斯世罕有，真足令人景仰”。及今春清明节，余奉母命，为姨母送纸，闻姨丈与姨弟言，其侄去年腊月，逼令还殡葬花费之债，且将其地契取去。余闻之，始叹其侄去年营办葬具，乃盗名耳，不足为贤也。由是思同治甲戌年〔1874年〕，余二伯祖母仙逝，从伯父亦贫不能葬，余父亲大人在外贸易，颇能糊口，亦无余资，忽闻二伯祖母□音，即匍匐而归，一切葬具，皆自己极力营办，而所花钱财，未尝问从伯父焉。有邻里谓父亲大人曰：“子二伯母仙逝，凡所葬之事，皆当汝从兄办之，子何必为之经营哉？”父亲大人泣而对邻人曰：“吾兄务农，不能多构银钱，致家用之不饶。吾不肖，颇能自给，营葬吾伯母，虽未能礼数全备，而尚可以草完此事，若向吾兄请教，而逼令吾兄出财，致吾于不孝不弟耳。吾惟向吾兄请问何日安葬，而所费多寡，绝不敢□言，盖恐言之或伤吾兄之心也。”邻人闻之，叹服而退。余彼时年十八岁，概不懂事，但父亲大人所为所言之

事，至今犹记于心。昨日余去城中，遇姨丈又言其侄逼令之事，余是以慨然而叹，而追忆父亲所为之事，以为人情厚薄，于事可见也。

闰六月十四日〔8月6日〕

今岁前半，旱魃为虐，至六月初旬，始有雷雨，中旬以后，甘霖普被，由是大雨连绵，概不停止，汾水、洞涡水，以及沟浍涧壑，全行大涨，沿河一带，禾稼秋苗被淹没者甚多。自十九日至闰月十三日〔7月12日至8月5日〕，始雨敛云收，为之开霁，前后连阴共二十四日。昨日午后，余在当局，从太原来一人言：吾县被水灾者甚众，稟于官者八十余村，西寨、城北等村，被灾尤甚，不惟伤其禾稼，直将房屋倾毁，伤人尚不知其多寡，目下人民乏食啼饥，县父母暂且赈济，以救燃眉之急。闻之令人不胜伤感。此外村庄被灾情形，尚不知其详细，据其人说阳曲西北一带与榆次西北一带，俱被汾水淹没，但未知灾之轻重。又闻一临河人言：今番汾水大涨，与往日不同，往日水大，不过高于岸齐，甚则高出乎岸数尺而已，今者巨浪洪波，俨有数丈，水来如城郭一般，幸而分流数处，以杀其势，不然沿河村庄，皆为收拾去矣。遥而见之者，无不毛骨悚然。且随波逐浪之尸，浮于水面者，不知其数。余闻之，不禁怆然曰：水固可以养人，而也足以害人，水之为患亦危矣哉！今以安居乐业之民，一旦遭此水患，大则伤生害命，小则乏食啼饥。芸芸众生，不得其所，是果天意为之乎？抑人事为之乎？真令人难知也。

闰六月二十一日〔8月13日〕

凡人所赖以生者不一其途，大抵资农桑技艺者居多。吾乡人众，务农者十之一，造纸者十之九，年来草纸价低，粮价甚高，造纸之人几不聊生。近闻纸价渐涨，吾乡之人率皆欣喜鼓舞。余